



2022年10月10日 星期一

作为全省审级职能定位改革试点法院,青岛市市南区人民法院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深化诉讼制度改革,推进案件繁简分流、轻重分离、快慢分道”的重要指示精神,紧紧围绕“准确查明事实,实质化解纠纷”的工作思路,坚持“四个聚焦”,扎实推动审级职能定位改革落地见效,着力打造审级职能定位改革试点“市南样板”。今年以来,市南法院共收案21604件,结案18706件,各项指标均居全市法院前列。

市南法院·推动审级职能定位改革走深走实



▲市南法院创建云上调解新机制,研发E调解平台,吸纳各类调解组织,7000余件案件在诉前得到解决。

▲市南法院积极探索新型强制腾迁模式,率先联合京东开展房地产强制腾迁行动。

加强源头管控 聚焦多元解纷勇创新篇

深化多元解纷,构建诉源治理新格局。创新推进一站式多元解纷,与市版权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杭州云调中心等13家调解组织签署委派调解协议,与市两级律协、市中公证处、市南区总工会、法润商事调解中心等20余家单位建立诉调对接合作机制,搭建多元解纷新框架,构建协同高效的诉调一体化新格局,全力开辟解纷新路径。

推进非诉先行,丰富诉调对接新内涵。进一步强化诉讼与非诉讼实质性对接,积极推行诉前鉴定机制,打造“诉前调解+司法确认”“诉前保全+诉前调解”“证据交换+诉前调解”等多种调解模式,将1000余件案件化解在诉前。建立健全诉前调解实际履行激励机制,提升调解员化解纠纷的能力水平,促进矛盾纠纷诉前实质性化解。

坚持司法为民,打造诉讼服务新体系。以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为出发点和落脚点,持续完善一站式多元解纷和诉讼服务体系,健全多元解纷、分调裁审、立案服务、审判辅助、涉诉信访、法治宣传“六大功能”,为人民群众提供更加亲民、便民、惠民的司法服务。优化升级诉讼服务中心,增设非诉分流窗口和特色调解室,构建集立案导诉、速裁调解等多功能的立体式诉讼服务体系,实现诉讼服务“一次办好”。

优化资源配置 聚焦繁简分流稳抓实效

完善分案机制,扎实推动繁简分流。推行简案快审、繁案集中的分流模式,建立小额简单案件优先快审、同类集团案件统一分理,疑难复杂案件专人承办的办案机制,真正实现轻重分离、快慢分道。配足配齐4个速裁团队审理简单案件,充分释放速裁优势,今年以来速裁团队已结案2000余件。出台《关于积极适用简易程序审理民商事案件的若干规定》,全力压缩普通民商事案件审判周期,平均办案周期较去年同期缩短16%。在各团队构建资深法官牵头、庭务会分析疑难复杂案件的处理机制,妥善做好疑难复杂案件的评研分析,及时统一裁判尺度,确保繁案“审出质量、精出效果”。

创新审判模式,切实提高诉讼效率。以金融案件为切口,积极推行要素化审判,创新归纳要素化模板和要素式裁判文书,大大提高审理效率。市南法院作为唯一一家法院代表,围绕金融类案模块化拆解设计工作向山东高院汇报交流,得到山东高院领导的认可肯定。出台《关于适用小额诉讼程序审理知识产权案件的实施细则》,积极推进小额诉讼程序适用,加快办案节奏、提高诉讼效率,今年以来共通过小额诉讼程序审结案件3000余件。

立足区位优势,着力打造专业化法庭。以专业化法庭建设为契机,发挥法庭独特区位优势,依托全省首个“少年案件审判庭”优势,突出婚姻家事和少年审判特色,搭建婚姻家事线上服务平台,温情化解家庭矛盾,真情呵护青少年成长。立足金门路法庭独特的区位优势,将全院金融案件集中到金门路法庭审理,配足配齐审判团队力量,依托金E审、E调解等平台高效化解金融案件,不断拓宽金融企业数据渠道,完善金融纠纷多元化解机制,零距离服务辖区金融企业,全力打造专业化、智慧化金融审判法庭。

紧扣时代脉搏 聚焦智慧审判力求突破

E端发力,释放司法效能。创建云上调解新机制,研发E调解平台,吸纳各类调解组织20余个、调解员超600人,7000余件案件在诉前得到解决。构筑金融类案速裁新引擎,依托“金E审”,联通30余家金融企业数据库,实现一键诉讼、一网通办,在线化解金融案件3万余件,办案周期控制在20天左右。上线知产案件智审新平台,引入电子证据比对、线上异步庭审等功能,高效化解1500余件知产纠纷。研发上线一站式

建强审判力量 聚焦队伍建设狠下功夫

夯实理论根基,锻造队伍“凝聚力”。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法治思想,紧紧围绕迎接党的二十大,深入开展政治理论学习,大力营造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的浓厚氛围。深入推进“司法作风能力提升年”活动、“两个确立”主题教育,巩固深化党史学习教育和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成果,引导全院干警振奋精神转作风、激发斗志提升能力,以高度的责任感和使命感投入到法院工作中。

锤炼业务能力,提升队伍“战斗力”。举办“亮绩”“赛绩”擂台赛,各部门登台亮工作业绩、讲工作成效,互相交流、互相学习,激励广大干警履尽责、担当作为。邀请知名法学专家、青岛中院员额法官来院授课,为优化司法实务、提升理论水平注入了强劲动力。每季度集中召开发改案件分析会议,逐案讲解原因,提升案件审理质量,扎实推进“准确查明事实、实质化解纠纷”的目标。

推进“四化”改革,增强队伍“向心力”。稳步推进司法辅助事务“四化”改革,打破“人由自己养、事由自己包”的传统做法,实现“司法辅助事务办理集约化、人员管理专业化、业务流程规范化、审批运行智能化”的工作模式,做到多劳多得、少劳少得,不劳不得,强化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全院干警工作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以“四化”改革推动审级职能定位改革在新发展阶段打开新局面。

市北法院·聚焦主体责任 服务发展大局



▲市北法院法官为闫家山改造项目涉迁当事人送达法律文书。

▲经市北区法院调解,一起行政案件双方当事人签署调解协议。



聚焦主体责任 审判执行质效显著提高

从严抓牢执法办案。科学调整党组分工,由院长直接分管审管办,建立“每周调度、每月总结、每季推进、实时通报”的审判管理制度。优化法庭配置,将优势力量进一步向一线倾斜,各法庭业务范围与上级法院一一对应。为保障法官有充足时间办案,集中将党组会、审委会等会议安排在周末召开,连续18个周末专题调度审判质效、长期未结、发改案件等工作。今年上半年,在市中院有力指导下和全院干警共同努力下,市北法院执法办案水平较往年明显提升,各主要工作指标刷新了近年来上半年工作的最好成绩。

高效推进大案审理。落实审级职能定位改革试点工作,提前研判、充分谋划,挑选精干力量组建专门团队,开通立审执“绿色通道”,切实增强大案审判能力。今年上半年共受理标的额超3000万元案件49件,审结39件,标的额48.9亿元(其中过亿元案件15件,审结13件,标的额32.7亿元)。

如市北法院高效审结全市基层法院首起标的额过亿元案件,该案标的额2.9亿元,审理用时仅52天,且双方皆服判息诉,工作经验在《山东法院简报第2期——审级职能定位改革试点专刊》上刊发推广。《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调整中级人民法院管辖第一审民事案件标准的通知》中明确全国各级法院管辖一审民商事案件的标准发生了变化,并规定“当事人住所地均在或者均不在受理法院所处省级行政辖区的,中级人民法院管辖诉讼标的额5亿元以上的第一审民事案件”,该案即属此种情形。案件原告某银行提出判令A公司立即偿还某银行借款本息共290448193.72元等6项诉讼请求,市北法院依法公开开庭进行了审理,判决支持了原告全部诉讼请求,当事人均表示服判。市北区法院为适应新时代经济社会发展和民事诉讼需要,准确适用民事诉讼法关于中级人民法院管辖第一审民事案件的规定,合理定位基层法院民事审判职能,快速高效,便利了双方当事人的诉讼,提升了审判质效,让矛盾化解在基层,化解在当地。

认真做好收入上缴。今年以来,通过高效审执各类案件,特别是依法“多办、快办、办好”3000万元以上的标的案件,市北法院诉讼费收入较去年同期明显增加。上半年共收入诉讼费3554.5万元,同比增加15.9%。其中55%上缴区财政,上缴部分为1954.9万元,另有罚没款4427.5万元,上半年市北法院共计上缴区财政6382.4万元。

围绕中心工作 服务大局能力持续提升

突出抓好重点工作。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建立公检法联席会商机制,与公安港航分局建立刑事审判巡回工作站,公检法协调联动更加紧密,持续助推法治政府建设,行政负责人出庭应诉率连续42个月。

今年9月份,市北法院行政庭运用顶格调解(即行政机关“一把手”真正参与到涉诉行政争议的实质性化解中来)的措施成功调解一起小微企业因“住改商”噪音扰民被处罚而引发的行政纠纷,实现“案结、事了、人和”。该案件系黄岛区某经营“剧本杀”的小微企业,因私自“住改商”产生噪音扰民被投诉而受到行政罚款30万元,企业不服提起行政复议,经复议维持原判后企业仍然不服,诉至法院,并称自己经营困难确实无力缴纳罚款,“大不了就当老赖”。法官经研究认为,该案存在调解的空间和可能性,且调解更有利于行政纠纷的实质性化解。

为真正实现案结事了,避免程序空转,法官多次与原告及被告机关负责人沟通,通过释明法理、风险预判、积极协调,原告方认识到自己的经营行为失当之处,行政机关也对依法行政有了更深刻的理解。通过邀请行政机关“一把手”出面参与调解,调解效果明显提升,双方迅速达成共识,在依法依规处罚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六稳”“六保”工作大局和保障小微企业经营权益,对该企业予以从轻处罚,将罚款数额变更为6万元。最终双方签署了调解协议,原告表示立即筹措缴纳罚款,圆满化解了当事人之间的矛盾纠纷,也彻底解决了噪音扰民隐患,净化了群众生活环境。

积极助力防疫大局。先后抽调干警3200余人次下沉合肥路、登州路等7个街道辅助防疫,切实为群众筑牢健康防线。强化党的二十大安保维稳工作,开展“百日攻坚”行动,切实守好“安全岗”“忠诚哨”。

聚力保障城市更新建设。围绕城市更新和城市建设三年攻坚行动,配套出台6项保障机制,明确时间表、任务图,

青岛市市北区人民法院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的目标,聚焦“作风能力提升年”工作主题,深入推进“转作风、强能力、抓落实、促提升”,全面推动审判执行各项工作高水平开展,努力为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的司法服务保障。

责编 王瑜 美编 金琳 审读 穆胜保 排版 林艳

市北法院·聚焦主体责任
服务发展大局